

公司代码：600798

公司简称：宁波海运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陈明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邬雅淑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200,116,121.68	6,265,366,193.51	-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80,193,065.25	2,634,842,219.66	1.72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867,598.86	338,724,538.58	12.74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41,230,320.77	809,520,231.34	3.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672,466.07	10,829,622.54	40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350,541.11	12,509,830.22	334.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6	0.47	增加1.5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30	0.0113	369.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27	0.0113	366.37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84	251,297.52	主要系收到2015年度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94.87	176,076.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573.72	-101,105.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43.94	
合计	1,770.99	321,924.96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90,25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365,062,214	35.41	0	无		国有法人
浙江华云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70,755,773	6.8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1.46	0	无		国有法人
宁波江北富搏企业管理咨询咨询公司	7,268,288	0.71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50,000	0.38	0	无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3,151,515	0.31	0	无		未知
俞黎明	3,000,000	0.29	0	无		境内自然人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606,631	0.25	0	无		国有法人
董健	2,306,700	0.22	0	无		境内自然人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	0.2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365,062,214	人民币普通股	365,062,214			
浙江华云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70,755,773	人民币普通股	70,755,773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宁波江北富搏企业管理咨询咨询公司	7,268,288	人民币普通股	7,268,288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5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3,151,515	人民币普通股	3,151,515			
俞黎明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606,631	人民币普通股	2,606,631			
董健	2,306,7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6,700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和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49%的股份。此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 资产负债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报告期末金额	本报告期末金额占总资产比例 (%)	上年度末金额	上年度末金额占总资产比例 (%)	本报告期末金额较上年度末金额变动比例 (%)
预付款项	720.41	0.12	280.57	0.04	156.77
在建工程	25,594.01	4.13	15,356.75	2.45	66.66
应付账款	3,855.74	0.62	8,761.72	1.40	-55.99
预收款项	111.96	0.02	208.45	0.03	-46.29
应付职工薪酬	2,397.96	0.39	1,511.89	0.24	58.61
应交税费	1,505.2	0.24	586.94	0.09	156.45
其他应付款	6,722.15	1.08	4,026.67	0.64	66.94
专项储备	77.39	0.01	0	0	不适用

注：（1）预付款报告期末余额比上年度末余额增长156.77%，主要系本期末预付港口费及修理备件款增加所致；

（2）在建工程报告期末余额比上年度末余额增长66.66%，主要系本期按合同约定继续支付新造船款所致；

（3）应付账款报告期末余额比上年度末余额下降55.99%，主要系本期支付应付的公路工程费及修理费较多所致；

（4）预收款项报告期末余额比上年度末余额下降46.29%，主要系本期期末未结清的预收账款减少所致；

（5）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末余额比上年度末余额增长58.61%，主要系本期末尚未支付的应付工资增加所致；

（6）应交税费报告期末余额比上年度末余额增长156.45%，主要系本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7）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余额比上年度末余额增长66.94%，主要系本期预提的修理费用尚未使用所致；

（8）专项储备报告期末余额比上年度末余额增长77.39万元，系本期计提的安全生产费尚未使用的余额。

## 3.1.2 利润表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年初至报告 期末金额	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 比上期增减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 比上期增减率(%)
营业收入	84,123.03	80,952.02	3,171.01	3.92
营业成本	60,064.89	59,586.92	477.97	0.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769.61	1,177.32	-407.71	-34.63
管理费用	3,313.52	3,205.22	108.30	3.38
财务费用	10,590.06	14,621.42	-4,031.36	-27.57
投资收益	-491.52	76.40	-567.92	不适用
营业利润	8,891.62	2,437.54	6,454.08	264.78
营业外收入	42.74	86.26	-43.52	-50.45
营业外支出	0	453.30	-453.30	不适用
利润总额	8,934.36	2,070.51	6,863.85	331.51
所得税费用	1,031.55	878.33	153.22	17.44
净利润	7,902.81	1,192.18	6,710.63	562.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67.25	1,082.96	4,384.29	404.84

注：（1）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3.92%，其中：①水路货物运输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1.26%，主要为货运量增长所致；②收费公路运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10.11%，主要为通行费收入持续增加所致；

（2）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0.80%，其中：①水路货物运输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下降0.56%，主要为燃料价格下跌所致；②收费公路运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7.81%，主要为公路经营权-路产摊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3）年初至报告期末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下降27.57%，主要系上年同期有可转债在2015年5月全都转股或赎回，以及其他带息负债总额减少及利率下调所致；

（4）年初至报告期末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下降567.92万元，主要系联营企业利润下滑所致；

（5）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50.45%，主要系报告期收到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6）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下降453.30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根据2015年7月14日浙江省公路和铁路两侧“四边三化”专项整治推进视频会议的精神和宁波市委市政府的有关要求，公司所属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处置了24座广告牌，损失452.98万元；

（7）年初至报告期末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17.44%，主要系母公司应缴纳所得税利润较上年有所增长，其他合并范围内盈利公司尚有以前年度亏损弥补额，无需缴纳所得税；

（8）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利润总额、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公司水路运输业务经营状况有所改善以及收费公路收入持续增长所致。

## 3.1.3 现金流量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期增减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86.76	33,872.45	4,314.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83.56	-14,709.29	2,225.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64.53	-29,393.65	7,029.12

注：（1）年初至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额比上年同期增加4,314.31万元，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回收较好所致；

（2）年初至报告期末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额比上年同期减少2,225.73万元，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支付新造船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年初至报告期末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额比上年同期减少7,029.45万元，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归还借款本金及借款利息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集团”）协议收购本公司控股股东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运集团”）51%的股权，从而成为海运集团的控股股东，并通过海运集团间接控制本公司35.41%的股份。

本次收购完成后，浙能集团下属海运企业与本公司在国内沿海货物运输业务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同时，浙能集团及其关联方与本公司之间存在一定数量的关联交易。为此，2013年1月31日，浙能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等利益冲突、保持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独立性的承诺函》，对保持本公司经营独立性、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事项作出承诺：

（1）为避免同业竞争，浙能集团承诺：不再扩大其他海运企业的经营规模，同时将国内沿海货物运输的业务发展机会优先考虑给予本公司；将本公司作为浙能集团及浙能集团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所属国内沿海货物运输业务的相关资产的最终整合的唯一平台；在五年以内将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和浙江浙能通利航运有限公司从事国内沿海货物运输业务的相关资产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则的前提下，以适当的方式注入本公司，或者通过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在行业发展规划等方面将根据国家的规定进行适当安排，确保浙能集团及浙能集团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在未来不会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类似的生产、经营业务，以避免与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实质性竞争。

（2）为规范关联交易，浙能集团承诺：将尽一切合理努力，确保本公司与浙能集团及下属子公司之间的任何关联交易均符合适用法律法规的规定；浙能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将与本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并按照适用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本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本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2015年7月10日，公司第一大股东海运集团承诺未来12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票。

上述第2项，公司第一大股东海运集团已兑现承诺。其他承诺事项浙能集团、海运集团及本公司正在积极履行之中。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测公司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幅度的增长,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500-7,500万元(上年同期为1,604.71万元)。主要系公司筹资规模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下降及利率下调等因素,使公司财务费用大幅下降;公司水路运输业务经营状况有所改善,尤其是海外租船业务得到拓展;公司控股的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车流量较上年同期明显上升,通行费收入持续提高。

公司名称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明东
日期	2016-10-27